

113 年度淺山地區環境保育夥伴關係與社區培力計畫

馬頭山返野「文創圖騰」設計競賽

徵選簡章

一、 辦理動機與目的

馬頭山地區擁有豐富的生態資源，具有發展為國家自然保護區的潛力。為了讓更多人認識這塊寶地，並加深民眾對馬頭山地區自然生態多樣性維護的公民意識與價值，本計畫特舉辦「馬頭山返野」文創圖騰設計競賽活動（以下稱為本活動）。

「返」表示大地恢復其生機與活力；「野」則象徵馬頭山地區的自然生態多樣性，「返野」就是人與環境的共生與生命的永續力。本活動以「馬頭山返野」為主題，表達在地居民與環境的和諧共存及自然生態的永續發展。希望藉由本活動的舉辦，並運用優勝作品製成的文創商品，將馬頭山的生態保育與環境永續理念傳遞出去。

本活動邀請全國各級學校的年輕學子和社區民眾參加，以富含生態、環境、人文、藝術、創意等元素，創作結合文創品及圖騰的設計。優勝作品將授權作為未來行銷馬頭山的重要素材。

二、 活動辦理單位

(一). 承辦單位：文藻外語大學

(二). 合作單位：高雄市馬頭山自然人文協會

三、 設計主題

本活動以馬頭山地區之**生物多樣性保育與社區永續發展**（馬頭山返野精神）為設計主題，參賽者可以馬頭山在地的生態環境、人文藝術或社區發展等為設計方向發揮相關意象的設計創作。

【關於馬頭山圖騰】

圖騰象徵著在地的精神與意義，這些精神與意義通常根植於文化傳統、在地故事、地方傳說或特色之中，反映在地居民生活和價值觀。本

活動列出之馬頭山圖騰精神如下，供參賽者參考：

- (一). **力量和勇氣**：馬頭山作為圖騰的一部分可能代表著力量和勇氣。
這種力量可以是指社區在地的力量結合心靈的勇氣和堅韌。
- (二). **領導和智慧**：馬頭山文化圖騰可能代表著領導能力和智慧。這種智慧可以是在地對生活和環境的深刻理解。
- (三). **連結和平衡**：馬頭山圖騰可能象徵著連結人與自然、人與神靈之間的和諧關係。代表著在地與大自然之間的平衡和相互依存。
- (四). **敬畏和崇拜**：馬頭山被視為神聖和敬畏的象徵，因此馬頭山圖騰可能帶有一種崇拜和虔誠的精神，激勵在地居民對自然和神秘力量的敬畏之情。
- (五). **守護和保護**：馬頭山圖騰可能象徵著守護和保護的精神，保護人們免受危險和威脅。這種守護是在地居民心靈上的支持和安慰。

四、 參賽對象

本活動廣泛邀請全國各級學校（大專院校、小學、國中、高中）學生及社區民眾參與。

五、 參賽說明

- (一). 大專院校及成年民眾可以個人或團體（每組上限 3 人）參賽；參與者為學生者，得有一位指導老師帶領。
- (二). 每個人或團體投稿之參賽作品以 1 件為限。
- (三). 提交之參賽作品為圖騰設計及結合圖騰的文創產品，參賽者須提供設計圖稿及作品設計的文字說明。
- (四). 文創產品結合圖騰的繪製作品可為手繪圖或電腦設計效果圖，作品上不得標示參賽者姓名或任何足以辨識作者身分之符號或文字。

六、 活動期程

- (一). 報名：即日起至 113 年 8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17:00 截止。

(二). 審查：113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13 日。

(三). 公布：得獎名單將於 113 年 9 月 20 日(星期五)公布於本計畫臉書粉絲專頁上。

(四). 表揚：113 年 10 月 27 日(星期日)之計畫成果發表會上表揚優勝者並頒獎。

七、報名資訊

(一). 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並繳交作品與資料，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AjmajZ>。

(二). 報名時所需繳交的資料：

【資料 1.1】 圖騰設計稿 (JPG/PNG 格式)：可為手繪圖 (掃描後請轉成 JPG) 或電腦設計效果圖。解析度為 300dp 以上，圖片大小不超過 5M，須加註標準色樣(CYMK)。

【資料 1.2】 圖騰設計稿 (原始檔)：如為電腦設計效果圖者，請提供電腦繪製原始檔 (如 ai 檔或 cdr 檔)。

【資料 2.1】 結合圖騰的文創產品之繪製設計稿 (JPG/PNG 格式)：可為手繪圖 (掃描後請轉成 JPG 或 PNG) 或電腦設計效果圖。解析度為 300dp 以上，圖片大小不超過 5M，須加註標準色樣(CYMK)。

【資料 2.2】 結合圖騰的文創產品之繪製設計稿 (原始檔)：如為電腦設計效果圖者，請提供電腦繪製原始檔 (如 ai 檔或 cdr 檔)。

【資料 3】 作品名稱及設計說明 (以 200 個字為限)。請使用本簡章附件一格式，完成後請轉成 PDF 檔上傳。

【資料 4】 作品著作權與同意書，請使用本簡章附件二格式，由參賽者簽名並蓋章後，掃描或拍照上傳。

【資料 5】 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，請使用本簡章附件三

格式，由參賽者簽名並蓋章後，掃描或拍照上傳。

- (三). 請於 113 年 8 月 20 日(星期二)17:00 前完成線上報名並投件，逾時繳件或資料提供不齊全者，作品將不予評審且以棄權論。若有報名資料輸入不完整或與事實不符之處，以致影響評選作業，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
八、 審查指標

序號	評分項目	說明	評分占比
1	主題切合	作品是否明確呈現主題，並與本活動之主題切合程度	20%
2	設計意涵	所設計之圖騰的意義內涵	30%
3	作品創意	作品整體性及設計創意程度	50%
合計			100%

九、 獎項設置

由評審團隊依照審查指標進行評選，將遴選前 3 名（頒發獎金及獎狀）及佳作 3 名（頒發馬頭山精神悠遊卡及獎狀）；評審得依參賽作品是否達到評選標準而決定獎項減少或從缺。每位參賽者或每個參賽團體至多只可獲 1 個獎項。

本活動設置的獎勵如下：

序號	獎項	名額	獎勵
1	第一名	1	獎金 10,000 元及獎狀 1 只
2	第二名	1	獎金 6,000 元及獎狀 1 只
3	第三名	1	獎金 3,000 元及獎狀 1 只
4	佳作	3	馬頭山精神悠遊卡乙份及獎狀 1 只

十、 參賽說明：

- (一). 參賽作品須未曾發表且無任何侵害他人權利之新創作，倘有涉及著

作權、肖像權、商業性字體或其他侵權、違法事宜，參賽者須自負民事、刑事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侵害他人權利而得獎之作品，由承辦單位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相關獎金及獎狀，獎項不予遞補。

- (二). 如未得獎之參賽作品，參賽者得以向承辦單位要求退還參賽作品，且若未取得未獲獎者同意，則承辦單位不得於賽後將其作品運用於對外展示、媒宣素材、宣導品或其他用途。
- (三). 得獎作品製作者同意將作品永久典藏權轉交承辦單位運用於展示、媒宣素材、宣導品或其他用途。得獎者應填寫由承辦單位提供之得獎作品所有權、智慧財產權轉讓同意文件。
- (四). 所有參賽者應全面了解本次活動規則，凡提交參賽作品者，視同已全面了解並接受本活動規則，自願受其約束。
- (五). 本活動之辦理規定與要求如有未盡事宜，承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於本計畫臉書粉絲團公告之。

十一、 聯絡窗口

黃小姐 文藻外語大學

電話：(07) 342-6031 分機 3210

Email: matou3210@gmail.com

馬頭山返野粉絲團：<https://reurl.cc/z1dR2e>



113 年度淺山地區環境保育夥伴關係與社區培力計畫
馬頭山返野「**文創圖騰**」設計競賽

題目與設計說明

單位/學校	
參賽者姓名	個人參賽：
	團體參賽(以三人為限) (1) 成員 1(主要聯絡人)： (2) 成員 2： (3) 成員 3：
聯絡方式(如果是團體參賽，請留主要聯絡人之聯絡方式)	聯絡手機： Email：
作品名稱	
設計說明(限 200 字內)	

【附件二】

113 年度淺山地區環境保育夥伴關係與社區培力計畫

馬頭山返野「文創圖騰」設計競賽

【作品著作權讓與同意書】

茲本人：_____（立同意書人）參加 113 年度淺山地區環境保育夥伴關係與社區培力計畫（以下簡稱淺山計畫）舉辦之「馬頭山返野「**文創圖騰**」設計競賽」，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並願遵守主辦單位之簡章規定及競賽規則。本人保證確實為參賽作品之原創作者，保證擁有完整之著作權且無侵犯第三人權益，如淺山計畫因利用本人前述之參賽作品，致發生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者，本人應無條件自行負責及解決所有紛爭，並賠償及補償淺山計畫因此所受之全部損害（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、裁判費、商譽損失、其他所受損害等）且自負法律責任。

另本人亦同意於獲獎後（含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及佳作等獎項），將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予淺山計畫，並同意不對淺山計畫及其所直接、間接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謹此聲明。

此致

文藻外語大學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備註：未滿 20 歲者需請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。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【附件三】

113 年度淺山地區環境保育夥伴關係與社區培力計畫

馬頭山返野「文創圖騰」設計競賽

【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】

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，113 年度淺山地區環境保育夥伴關係與社區培力計畫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計畫前，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壹、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本同意書之目的係為保障參賽者的隱私權益，參賽者所提供予本計畫之個人資料，受本計畫妥善維護並僅於本計畫管理、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。本計畫將保護參賽者的個人資料並避免損及其權益。

貳、蒐集目的：本計畫辦理【馬頭山返野「文創圖騰」設計競賽】報名、活動通知與聯繫、評選、領獎及成果發表。

參、個人資料類別：含姓名、地址、電話、電子郵件、學校系(科)級、任職單位、身份證件影本、學生證影本、存摺影本等。

肆、個人資料利用期間：參賽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活動起始日至本活動結束後 1 年。得獎人所提供之基本資料，僅作為領取獎項及申報使用；依據稅法規定本資料最長保存 7 年，屆時銷毀，不移作他用。

伍、個人資料利用地區：本計畫所在地區執行業務所需，依中華民國法令得合法傳輸個人資料之地區。

陸、個人資料利用對象及方式：由本計畫或本計畫委託單位執行活動時必要相關人員利用之，利用人員應依執行本活動作業所必要方式利用此個人資料。

柒、參賽者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會參賽者的個人資料，惟參賽者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，參賽者將無法參與前述蒐集目的所列各項內容。

☐ 我已閱讀並且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

（若為團隊報名，成員皆需簽章，親簽後掃描為電子檔上傳至報名及資料提交表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